

嘉義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026083121號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變更嘉義市都市計畫（不含嘉義交流道附近特定區、仁義潭風景特定區）（配合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—嘉義市部分）專案通盤檢討案」，自110年8月8日起公告徵求意見30天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徵求意見期間：自110年8月8日起至110年9月1日止計30天。

二、公告方式：

（一）書面：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、本市東區公所及本市西區公所公告欄、本府公報。

（二）網路：本府全球資訊網、本府都市發展處網站。

三、公告內容：旨揭計畫範圍示意圖1份(如附件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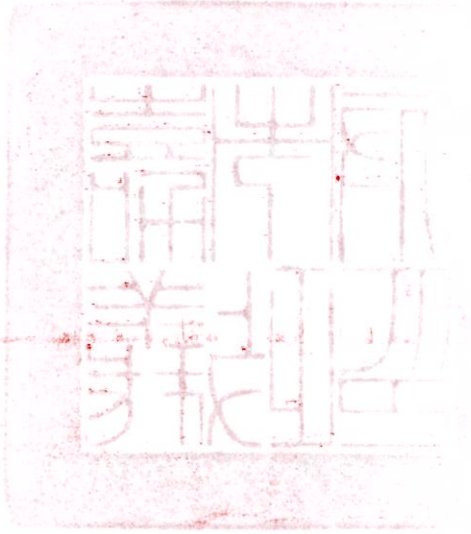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座談會時間及地點：訂於110年8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30分於本府8樓會議室舉行（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），並將同步於本府都市發展處YouTube頻道直播(相關資訊請至本府都市發展處網站點閱)。

五、因應COVID-19（新冠肺炎）疫情期間，降低室內群聚風險，建議民眾優先利用本府都市發展處網站直播連結同步觀看，或電洽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(05-2254321轉232)瞭解案情。本次座談會會議人數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標準辦理，如欲致本府參加座談會者，請先電話(05-2254321轉232)報名，並配合現場實名登記制，如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困難等症狀或身體感到不適，請勿參與。

六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相關意見，得於公告徵求意見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（單位）、聯絡地址及建議事項、變更位置理由、地籍圖說等資料，向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提出意見，俾彙整後續都市計畫變更參考。

市長黃敏惠





裝

訂



線